

運動部全民運動署 函

地址：106055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
131號

聯絡人：施誠

電話：02-87711046

傳真：02-27322938

電子郵件：sa0174@s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運全署綜字第115010016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運動部全民運動署兒童及少年運動教練知能課程師資人才
資料庫審查及維護要點」第1點修正規定odt檔（1150100165B_attach01.odt、
1150100165B_attach0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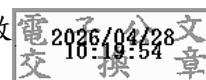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教育部體育署兒童及少年運動教練知能課程師資人才資
料庫審查及維護要點」第1點，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5年
4月28日以運全署綜字第1150100165A號令修正發布，名稱
並修正為「運動部全民運動署兒童及少年運動教練知能課
程師資人才資料庫審查及維護要點」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
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運動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署綜合規劃組
施專門委員，電話：（02）8771-1046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社區運動組、主任秘書辦公室廖法制專門委員維敏



全民運動科 收文:115/04/28



1150115085

有附件